**2021年全国大学生电子设计竞赛（TI杯）湖北赛区实施过程说明**

2021年全国大学生电子设计竞赛（TI杯）湖北赛区竞赛于11月4日8:00至11月7日20:00举行。每个参赛学校要严格按照国家防疫工作要求组织参赛，做好安全防护工作，赛区组委会今年配合疫情防控的需要，测试环节不组织大规模集中，采用分散后再集中的两级测试方式，为做好竞赛组织工作，特制定竞赛实施过程说明如下：

一、竞赛组织与规则

1、《设计报告》写作装订

参赛学生在撰写《设计报告》时应注意，报告封面及每页纸上均不得出现参赛队的学校、代码、姓名等文字，否则取消评审资格。报告正文长度严格限制为A4纸6页以内，首页另附300字以内的设计报告中文摘要，正文采用小四号宋体字，行距固定值22磅，标题字号自定，纵向打印。《设计报告》每页上方必须留出3cm以上空白，空白区域内不得有任何文字，每页右下端注明页码。

2、《设计报告》密封

竞赛结束之际，各参赛队应将设计报告密封纸（空白A4纸）在距设计报告上端约2cm处装订，然后将参赛队的代码（代码由赛区组委会统一编制，开赛前通知各队）写在设计报告密封纸（空白A4纸）距离上纸边约1cm居中处，掀起密封纸折向设计报告背面，用胶水粘在背面。

3、《设计报告》电子版提交要求：

每个参赛队《设计报告》电子版文件命名格式：文件名由题号A或B或C或D或E（大写半角字母）、参赛队号、半角下划线“\_”和三个队员的姓名（队员之间用半角下划线“\_”连接）构成。论文编号将作为参赛队论文识别的唯一标识，参赛同学务必牢记，并准确书写。

例如：参赛队“2021201016”由“张三”、“李四”和“王五”三位队员组成，选做题目A。则该队的《设计报告》电子版文件名为“A2021201016\_张三\_李四\_王五”。

4、竞赛作品上交及密封

11月7日20:00竞赛结束时，各参赛学校和巡视员应分别将《设计报告》电子版和巡视照片上传赛区组委会邮箱hubeisqzwh@163.com。

（1）邮件规范

各参赛学校：邮件主题为学校名称，附件为设计报告电子版压缩包。

巡视员：邮件主题为参赛学校名称+巡视照片字样，附件为巡视照片压缩包。

（2）纸质版《设计报告》装袋密封（封条自备），其他参赛资料另外装袋密封（封条自备），制作实物装箱（组委会统一封条），7日晚在巡视员监督下贴封条骑缝处巡视员签名并写下封存时间。密封后的档案袋内和纸箱内部所有物品及纸箱外部不得出现任何校名、参赛队代号、参赛队员姓名及其它暗记（否则视为无效），实物放入学校指定地点集中存放。

（3）每个参赛队提交的参赛材料包括：a. 密封的《设计报告》一份；b. 《2021年湖北省大学生电子设计竞赛（TI杯）登记表》一份；c. 每位队员书面学籍证明一份，证明需由参赛学校教务处开据，内容应包括参赛队的3名队员的姓名、性别、学籍（本科或专科生），负责人签字并加盖教务处盖章。d. 制作实物。

5、巡视员的选派及其职责

为了避免疫情风险，巡视工作采用同城就近互派的方式。竞赛期间，由各参赛学校推荐一名同志担任巡视员。巡视员对其巡视工作必须认真负责、恪尽职守、善始善终，严格执行竞赛规则和赛场纪律，发现违规行为及时上报赛区组委会。

巡视职责：

（1）巡视员7号晚上18:00点到被巡视学校，竞赛于11月7日20:00准时结束。

（2）检查参赛学生的纸质《2021年湖北省大学生电子设计竞赛（TI杯）登记表》，该表填写内容不得涂改，由巡视员负责收齐，并将巡视过程中发现的有关问题填在“竞赛期间有关情况记录”一栏内并签字。

（3）巡视员需会同参赛学校竞赛负责人共同收齐所有参赛队的设计报告和制作实物及其他参赛资料，然后分别进行封存，在封条处骑缝签名及记录封存时间，并拍照（照片必须有时间标记），于7号22点之前将照片按所在学校命名以压缩文件形式发给组委会邮箱hubeisqzwh@163.com。

二、竞赛纪律与规定

参赛学生必须按统一时间开始、结束竞赛。竞赛期间，参赛学生可使用各种图书资料和计算机网络资源，但不得以任何方式与队外人员进行讨论交流，教师和其他非参赛队员必须迴避。如发现教师参与、他人代做、抄袭及被抄袭、队与队之间交流、不按规定时间结束竞赛封存设计作品的，将取消其评奖资格。

三、关于竞赛测试工作

2021年我省电赛测试评奖工作，采用先分散测试记录数据、再集中评审、最后集中复测的方式进行。即在各分散测试点局部集中，由测试专家进行测试和记录，数据带回由评审专家组集中评分，并对推荐国奖及特等奖候选队按筛选比例组织再次集中复测后，评出推荐国一、国二及省各等级奖项报组委会审批。

测试点的测试工作按以下要求进行：

（1）所有测试点由组委会确定并委派测试专家组在指定时间前往测试，每个测试组的专家人数原则上由3人组成；

（2）各测试点测试专家测试前应先检查作品封箱是否完好，测试中如实完备地填写《测评表》中的各测试记录项，确保测试数据的准确性。每张《测评表》需每位测试专家分别独立记录和签字，否则视为无效。测试完成，将测试记录表带回。

（3）各参赛队测试结束后，由测试专家组现场监督将参赛作品再次封箱，并由测试专家组长在封条上签字。

（4）再次封箱的作品由各参赛学校妥善保管，参加复测时（复测通知另发）带到复测地点，复测前需检查封箱完好。

（5）测试专家需要带回的材料：a. 纸质的《设计报告》; b. 2021年湖北省大学生电子设计竞赛（TI杯）登记表; c.学籍证明；d. 测评表。

四、疫情防疫要求

（1）各高校竞赛期间严格遵守国家防疫政策，少聚集，戴口罩，做好竞赛及测试方案，有特殊情况及时上报。

（2）所有测试工作的参与者、组织人员、服务保障人员等由所在单位在测评工作开始前自查上报测试评审工作前14天有无发热、干咳、咽痛、嗅（味）觉减退、腹泻等异常症状，近一个月是否有中高风险区旅居史等情况。近一个月来自境外和有国内中高风险区旅居史人员不应到现场参加本次测评。

（3）所有测试工作的相关人员从当下到测评开始前做到不出省、不离市，测评所有工作结束前不出省。

复测时间12-14日，具体安排及要求另行通知。



全国大学生电子设计竞赛

湖北赛区组委会

2021年11月2日